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将 2013 年非公开发行节余募集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暨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280 号文件《关于核准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7,6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5.1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0,816.00 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 2,504.0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88,312.00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3 年 9 月 17 日到位。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现更名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3】第 2424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管理及存储情况

（一）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行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保荐机构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各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共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监管，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符合交易所关于三方监管协议规范文本的要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2013 年非公开增发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银 行 名 称	账 号	余 额（元）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开发区支行	20000037700210300000139	509,787.30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开发区支行	20000037700210300000171	11,810,000.00
合 计		12,319,787.30

三、募投项目及其资金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入本次募集资金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经公司五届十四次董事会和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 2008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之“年产 15,000 吨引线框架铜带项目”的募集资金 26,398 万元和募集资金利息 4,951.24 万元均变更用于“年产 40 kt 高精度电子铜带项目”。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投资金 32,656.34 万元（含变更日后产生的利息 1,307.1 万元）已全部投入“年产 40 kt 高精度电子铜带项目”。

（二）本次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3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88,312.00 万元，全部用于“年产 40 kt 高精度电子铜带项目”。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该“年产 40 kt 高精度电子铜带项目”已建设完毕。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该项目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资金来源	实际投入金额
年产 40kt 高精度电子铜带项目	119,661.24	2008 年募集资金	32,656.34
		2013 年募集资金	62,014.18
合计	119,661.24	-	94,670.52

（三）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15 年 8 月，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年产 40KT 高精度电子铜带项目”节余资金约 27,186.78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出节余资金 27,440.77 万元（含利

息)补充流动资金。

(四) 募集资金项目节余情况

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该项目尚有约 1,231.98 万元(含利息)质保金和项目尾款未支付,公司拟将该部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四、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鉴于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毕,剩余的质保金和项目尾款账期长,客户分散,为充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公司拟将前述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1,231.98 万元(受审批日与实施日利息结算影响,具体结算金额由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特此公告。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21 日